

证券代码：870978

证券简称：市中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洪建钟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务组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 2025 年工作情况及取得成绩进行了总结，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公司总经理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公司财务部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 2026 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在综合考量公司在手业务合同、采购合同等信息后，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以及持续发展的需要，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结合 2025 年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发展战略、行业情况、财务状况、重要发展实现等多方面内容，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实收股本总额的 2/3。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 1/3 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的大信审字[2026]第 4-00419 号《审计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大信备字[2026]第 4-00011 号（公告编号：

2025-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了尽快消除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对公司的不利，目前董事会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市中智能停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